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29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9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4 月 29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4 月 22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4 月 2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第1—9栋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5	发行数量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6	限售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7	上市地点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9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10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4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3、提案一至十表决时，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

4、提案一至十一须经股东会特别决议通过（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6 年 4 月 28 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00-17:00

2、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有效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进行登记。

(2) 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自然人股东签字）、持股凭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

(4) 法人股东由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持股凭证、法人证券账户卡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进行登记。

(5) 本地或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以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并请进行电话确认。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上述材料除注明复印件外均要求为原件，对不符合要求的材料须于表决前补交完整。身份证复印件均需正反面复印。

3、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黄慧、董玉钧

联系电话：0755-36676888

联系传真：0755-33696788

电子邮箱：dsh@sunnypol.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光明新区公明办事处楼村社区第二工业区同富一路5号
第1—9栋

邮政编码：518107

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10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876”，投票简称为“三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4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4月29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深圳市三利谱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本次股东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相关文件。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类型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5	发行数量	√			
2.06	限售期	√			
2.07	上市地点	√			
2.08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	√			
2.09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10	本次发行的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发行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			
8.00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	√			

	告的议案》				
10.0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未来三年（2026-2028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p>如本股东无明确投票指示的，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见投票表决？是 否</p> <p>附注：</p> <p>1、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p> <p>2、《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法人股东委托需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需签字。</p>					

委托人姓名/名称（盖章/签字）：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性质：

委托人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有效期至： 年 月 日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